

证券代码：834654

证券简称：银利电气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刘国浩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 3 年，自 2020 年 6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刘艳梅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 3 年，自 2020 年 6 月 1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17 人，会议由袁桂泉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鉴于公司原监事刘芳女士与原职工代表监事韩小军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刘国浩先生与刘艳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国浩先生，1987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非失

信联合惩戒对象。2004年12月参军入伍，毕业于河北石家庄步兵陆军指挥学院，大专学历。2004年12月至2016年12月在甘肃酒泉68208部队依法服兵役；2017年5月至今，于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部部长兼供应链部部长。

刘艳梅女士，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2003年7月毕业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大学，财务会计专科学历，2007年9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本科学历。1998年10月至今就职于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曾先后任轨道事业部制造工序负责人、制造部部长、品质部部长，现任财务部成本会计。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其任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

三、备查文件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宁夏银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0年6月15日